

中華產業發展與品質管理協會 函

地址：613高雄市左營區明華一路350號8樓之1B

承辦人：蔡專員

電話：07-5566909

傳真：07-2415753

Email：service@iqma.org.tw

受文者：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5日

發文字號：產質會字第11307000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30700004_Attach1.pdf、1130700004_Attach2.pdf、1130700004_Attach3.docx)

主旨：本協會於113年07月26日（星期五）於「高雄地區」辦理「政府採購爭議與工程履約管理實務解析」課程訓練講座，歡迎貴單位派員參訓，並請惠予公告轉知。

說明：

- 一、這次難得邀請實務經驗豐富的採購戰將挪出時間分享重要議題：採購限制、變更議題與常見爭議案例（變更設計、減賬及減價收受程序、竣工及驗收認定時限效果、統包執行細項技巧與注意、技術規格與爭議…），詳細作案例式導引與解析，並提醒與預防問題並避免履約爭議或瑕疵及如何求償救濟維護權益，讓學員掌握正當程序與作業流程，提早避開法務風險、爭取權益。
- 二、本課程已經申請「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認證」與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備為技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技師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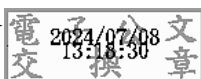
分」規定之課程，並訂於113年07月26日（星期五）假高雄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 3F教室（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15號）舉辦。

三、各項課程資訊（另本協會已建置線上學習平台

（EClass））與報名簡章請詳閱附件說明，得請逕自官網WWW.IQMA.ORG.TW直接線上報名，並瀏覽多元活動與內容。

正本：致受文者

副本：中華產業發展與品質管理協會



政府採購爭議與 工程履約管理實務解析

採購契約變更、變更設計、終止或解除契約後，續行採購不當
工程開工及履約管理注意事項
契約所定技術規格違反GPL26規定致履約爭議
公共建築、水保工程之廠商資格訂定
公共建築、水保工程發包策略與服務費計算
減賬及減價收受
施工履約與品質管理注意事項
開口契約採購案件解析
統包工程相關作業實務解析
其他精彩議題



政府採購爭議與工程履約管理實務解析

📅 課程時間：

2024年07月26日 (五) 09:00 ~ 16:30

📍 課程地點：

高雄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 高雄分部 3F教室(高雄市前金區
中正四路215號)

定價	NT\$3500/人
團體價	NT\$3200/人
早鳥價	團體：三人以上同行 早鳥優惠至 2024/7/22 止 (含當日)
會員價	NT\$3200/人
活動價	NT\$2000/人 限特定活動參加人，請於備註註記活動關鍵字

課程簡介

重砲議題，專業採購/爭議視角、廠商必要知己知彼，機關當然不可不知，本次為課程學員針對履約實務精心挑選出常見變更與履約爭議案例，深入解析探討與講解因應對策..是參與政府採購與履約必備技能....

這次難得邀請經驗豐富的知名政府採購、履約管理講師，針對工程與採購精心為課程學員挑選與整理政府採購以及工程履約最煩人但卻最具價值的採購限制、變更議題與常見爭議案例 (變更設計、減賬及減價收受程序、竣工及驗收認定時限效果、統包執行細項技巧與注意、技術規格與爭議...)，詳細作案例式導引與解析，並提醒與預防問題並避免虧損，避免履約爭議或瑕疵及如何求償救濟維護權益，上課提供的寶貴實務經驗是機關辦理採購與參與投標廠商必須理解與借鏡，花一天的時間來讓聽取專家細膩整理、精彩解說與經驗分享，避開法務風險、爭取權益，機會難得且絕對值得~

課程大綱

- 一、政府採購爭議與履約管理因果
- 二、機關未核實編列所需各項預算經費或底價訂定、核定不實情形：
- 三、技術服務廠商未核實規劃、設計情形：
- 四、施工廠商未核實施工情形：
- 五、不訂底價之決標原則、招標文件未預先載明契約金額或相關費率：
- 六、限制性招標引用不當：
- 七、契約所定技術規格違反GPL26規定致履約爭議：
- 八、誤以為預計金額等於預算金額：
- 九、開標未全程公開透明、審標却公開致洩密：
- 十、底價訂定、核定不實：
- 十一、流標、廢標後採行措施不當：
- 十二、終止或解除契約後，續行採購行為不當：
- 十三、對廠商投標文件有疑義處理方式之錯誤行為：
- 十四、超底價決標之錯誤態樣：
- 十五、誤以為評選非屬審標而採分段開標：
- 十六、契約主要部分未於招標文件載明或載明全部範圍：
- 十七、公共建築、水保工程之廠商資格訂定不當：
- 十八、公共建築、水保工程發包策略與服務費計算不當：
- 十九、工程開工及履約管理注意事項：
- 二十、變更設計、減賬及減價收受：
- 二十一、開口契約採購案件解析：
- 二十二、統包工程相關作業實務解析：

誰該來上這堂課

各級政府機關、學校及公營事業之採購、行政、主(會)計、監辦、政風、技術、工程、稽核等相關業務人員
負責契約管理、成本時程管理、控制、採購發包、價格估算之專業人員
欲提升自我採購管理能力之採購人員
欲參與政府採購之設計顧問、營造廠與設備廠商
有興趣想瞭解或參與政府採購管理實務之人員

講師簡介

江健達處長

政府採購法、履約管理、最有利標評選、

《經歷》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建管處處長

高雄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諮詢委員

行政院農委會採購稽核小組稽核委員

台中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稽核委員

行政院工程會、高雄市政府、國營企業等政府採購講師

報名須知

上課日期	2024 - 07 - 26(五)
上課時間	09:00~16:30
上課地點	高雄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 高雄分部 3F教室(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15號)
報名方式	線上報名 或 傳真報名 (列印填寫「傳真報名表」後傳真至：07-2415753)
繳費方式	ATM轉帳/匯款 銀行：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博愛分行(銀行代號：050) 戶名：中華產業發展與品質管理協會 帳號：003-12-05508-2 郵政劃撥 戶名：中華產業發展與品質管理協會 郵局劃撥帳號：42358578 匯款、劃撥或付費完成後，請來電告知時間、金額、匯款帳號(末5碼)等資訊，以利課程安排。

其他事項

- 1.敬請撥冗來電確認報名成功。
- 2.本中心預計於課前發送e-mail或手機簡訊通知上課報到，請留確實聯絡資訊。
- 3.本課程提供紙本教材，不另提供電子檔案。
- 4.本中心保留：受理報名/調整課程/調整講師/調整上課場地等權利。

退款須知

若因報名者因素取消報名時，需酌予扣除處理行政手續費及商品定價一定百分比(舉辦日7日(含)前為5%，舉辦日3日(含)前為10%)後退款。
活動當日，若報名卻未出席者，恕不再進行退款。
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或報名人數不足而活動取消時，將全額退費。

位置交通資訊

位置資訊

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 高雄分部 3F教室(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15號)



交通資訊

高鐵：搭乘高鐵至左營站 → 轉乘捷運紅線至美麗島站換橘線 → 捷運市議會站(舊址)2號出口 → 步行約1至2分鐘即可抵達
火車：搭乘火車至高雄火車站 → 轉乘捷運紅線至美麗島站換橘線 → 捷運市議會站(舊址)2號出口 → 步行約1至2分鐘即可抵達
捷運：捷運市議會站(舊址)2號出口 → 步行約1至2分鐘即可抵達
公車：公車至市議會站或新聞報站下車

附近停車場參考：
合發前金立體停車場

官網 <https://www.iqma.org.tw>

蔡專員

07-5566909

service@iqma.org.tw



掌握即時資訊與知識
臉書官方帳號



即時線上免費諮詢
Line官方帳號

政府採購爭議與工程履約管理實務解析

課程簡介：重砲議題，專業採購/爭議視角、廠商必要知己知彼，機關當然不可不知，本次為課程學員針對履約實務精心挑選出常見變更與履約爭議案例，深入解析探討與講解因應對策..是參與政府採購與履約必備技能...

這次難得邀請經驗豐富的知名政府採購、履約管理講師，針對工程與採購精心為課程學員挑選與整理政府採購以及工程履約最煩人但卻最具價值的採購限制、變更議題與常見爭議案例（變更設計、減賬及減價收受程序、竣工及驗收認定時限效果、統包執行細項技巧與注意、技術規格與爭議...），詳細作案例式導引與解析，並提醒與預防問題並避免虧損，避免履約爭議或瑕疵及如何求償救濟維護權益，上課提供的寶貴實務經驗是機關辦理採購與參與投標廠商必須理解與借鏡，花一天的時間來讓聽取專家細膩整理、精彩解說與經驗分享，避開法務風險、爭取權益，機會難得且絕對值得～

主辦單位：中華產業發展與品質管理協會

上課日期：2024年07月26日（星期五）

上課地點：高雄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 高雄分部 3F 教室(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15 號)

費用：定價 3500 元/人；團體價（三人以上同行優惠）3200 元/人；早鳥價 3200（2024/7/22 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會員價 3200 元/人（上網完成會員註冊登錄）。協辦活動價 2000 元/人。

報名方式：線上報名 (<https://www.iqma.org.tw/>) 或傳真報名表 (07-2415753)

繳費方式：1. ATM 轉帳：【銀行：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博愛分行(銀行代號：050);戶名：中華產業發展與品質管理協會;帳號：003-12-05508-2】

2.郵政劃撥：【戶名：中華產業發展與品質管理協會;郵局劃撥帳號：42358578】

匯款或劃撥後，請來電告知時間、金額、匯款帳號（末 5 碼）等資訊，以利課程安排。

聯絡電話：07-5566909 傳真號碼：07-2415753 教育訓練組 蔡專員

注意事項：1.完成付款可線上查詢或來電確認報名成功

2.本課程提供紙本教材，不提供電子檔案。

3.實體課程預計於課前發送 e-mail 或手機簡訊通知上課報到，請留確實聯絡資訊。

4.若因報名者因素取消報名時，需酌予扣除處理行政手續費及商品定價一定百分比（舉辦日 7 日（含）前為 5%，舉辦日 3 日（含）前為 10%）後退款。

5.本中心保留：受理報名/調整課程/調整講師/調整上課場地等權利。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
2024 年 07 月 26 日 (星 期 五)	09:00 16:30	<p>一、政府採購爭議與履約管理因果</p> <p>二、機關未核實編列所需各項預算經費或底價訂定、核定不實情形：</p> <p>三、技術服務廠商未核實規劃、設計情形：</p> <p>四、施工廠商未核實施工情形：</p> <p>五、不訂底價之決標原則、招標文件未預先載明契約金額或相關費率：</p> <p>六、限制性招標引用不當：</p> <p>七、契約所定技術規格違反 GPL26 規定致履約爭議：</p> <p>八、誤以為預計金額等於預算金額：</p> <p>九、開標未全程公開透明、審標 公開致洩密：</p> <p>十、底價訂定、核定不實：</p> <p>十一、流標、廢標後採行措施不當：</p> <p>十二、終止或解除契約後，續行採購行為不當：</p> <p>十三、對廠商投標文件有疑義處理方式之錯誤行為：</p> <p>十四、超底價決標之錯誤態樣：</p> <p>十五、誤以為評選非屬審標而採分段開標：</p> <p>十六、契約主要部分未於招標文件載明或載明全部範圍：</p> <p>十七、公共建築、水保工程之廠商資格訂定不當：</p> <p>十八、公共建築、水保工程發包策略與服務費計算不當：</p> <p>十九、工程開工及履約管理注意事項：</p> <p>二十、變更設計、減賬及減價收受：</p> <p>二十一、開口契約採購案件解析：</p> <p>二十二、統包工程相關作業實務解析：</p>	<p>江健達 處長</p> <p>政府採購法、履約管理、最有利標評選、《經歷》</p> <p>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建管處處長</p> <p>高雄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諮詢委員</p> <p>行政院農委會採購稽核小組稽核委員</p> <p>台中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稽核委員</p> <p>行政院工程會、高雄市政府、國營企業等政府採購講師</p>